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113年第3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年3月28日（星期四）14時00分

貳、地點：基隆市政府四樓簡報室

參、主席：謝市長國樑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附表）紀錄：林芃汝

伍、主席致詞：略。

陸、專案報告：交通執法及交通事故分析報告（本市警察局）：

主席裁示：

- 一、張顧問哲揚：113年2月份行人事故數相較於去年同期增加很多，倘宣導期和執法期事故量未降低，建議視狀況加強執法。
- 二、周顧問家慶：行人事故件數主要肇事原因其中一項為非號誌化路口行人穿越道路未注意左右來車，建議後續重點宣導。
- 三、本市警察局：有關顧問所提後續錄案辦理，並持續關注113年3月份交通事故情形，針對肇事因素及行人違規態樣加強勸導及執法。

四、主席裁示：

- （一）感謝警察局分析事故，強化防制作為，訂定3/27-4/7為行人友善暨護老專案宣導期，4/8-4/17為嚴正執法期，請教育處於各級學校協助宣導，請各小組透過各種管道協助宣導，道安目前重點為降低事故數，尤其是行人死亡數，請各道安夥伴共同努力。
- （二）報告資料准予備查。

柒、110年度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繼續列管。

捌、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 一、張顧問哲揚：建議自來水公司比照工務處方式填列案件辦理情形，請補充說明預定進度、實際進度、施工內容。
- 二、周顧問家慶：建議將交通處查核結果放入道安會報會議資料中。
- 三、自來水公司：有關張顧問所提會後依顧問意見填報辦理情形。
- 四、主席裁示：
 - (一)請自來水公司依張顧問意見填報辦理情形。
 - (二)近期抽查管線單位道路工程施工有與交通維持計畫不符情形，請管線單位確實依交通維持計畫執行，若查核情形與計畫不符，未改善者將請主管機關依規處分。
 - (三)請業務單位依周顧問意見將查核結果放入道安會報會議資料中。
 - (四)准予備查，繼續列管。

玖、臨時動議：

一、周顧問家慶：

- (一)基隆市警察局112年1-12月份 A1類交通事故初步肇因分析研判及會勘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執行進度一覽表中「交通部公路總局」組織改革後現更名為「交通部公路局」，請修正。
- (二)基隆市警察局112年1-12月份 A1類交通事故初步肇因分析研判及會勘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執行進度一覽表中編號6請交通部公路局補繪路面減速標線，請問後續辦理情形？

- 二、張顧問哲揚：建議檢討修正基隆市警察局112年1-12月份 A1類交通事故初步肇因分析研判及會勘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執行

進度一覽表全部案件辦理情形，將已完成案件解除列管。

三、交通部公路局：有關基隆市警察局112年1-12月份 A1類交通事故初步肇因分析研判及會勘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執行進度一覽表中相關改善事項已回復基隆市警察局，待改善部分皆已改善完成。

四、本市警察局：有關張顧問所提意見會後綜整所有案件並與秘書單位聯繫更正。

五、主席裁示：

(一) 請警察局依張顧問所提意見修正基隆市警察局112年1-12月份 A1類交通事故初步肇因分析研判及會勘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執行進度一覽表，並更新至最新辦理情形。

(二) 有關113年度「行人安全環境總健檢及行動改善方案」輔導計畫交通部預定於5月29日至基隆市視察，請各小組4月30日前提送簡報至交通處彙整。

(三) 有關113年考評「112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執行成果實施計畫」交通部預定6月14日至基隆市實地考核，請各小組預先準備會議相關資料。

壹拾、顧問指導：無。

壹拾壹、主席結論：中央已訂定道安目標至2030年將交通事故整體死亡人數降低30%，行人死亡人數降低50%，今年分別降低交通事故整體死亡人數5%及行人死亡人數7%，請大家共同朝此目標努力。

壹拾貳、散會。

